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呼和浩特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）的（市属国有企业2023年度决算报表暨经营业绩考核目标完成情况等的审计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市属国有企业2023年度决算报表暨经营业绩考核目标完成情况等的审计），属于（服务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呼和浩特市中信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6.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51.2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呼和浩特市中信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0月17日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#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

我要查政策

我要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

我要学知识

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911501036706695477



## • 呼和浩特市中信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1301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1501036706695477

成立日期: 2008年02月18日 | 登记机关: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首页

← 上一页

1

下一页 →

尾页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

政府网站

